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1-001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1月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会议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关于对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和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表的相关意见）；

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1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上述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3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1人因职务调整原因，上述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0.2917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因此，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2名2017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3.2917万股。

二、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关于对2017年、2018年、2019年和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和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表的相关意见）；

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15人和预留授予的2人因

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上述 17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89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2 人和预留授予的 2 人因职务调整原因，上述 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5.9501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 1 人因违反“公司红线”原因，上述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6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因此，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22 名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0.9501 万股。

三、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关于对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和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表的相关意见）；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11 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上述 1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86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 2 人因职务调整原因，上述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3.3958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 2 人因违反“公司红线”原因，上述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15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因此，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15 名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04.3958 万股。

四、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对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关于对 2017 年、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和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表的相关意见）；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4 人因离职原因被公司董事会认定为不再适合成为激励对象，上述 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29.5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 6 人因职务调整原因，上述 6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4.5374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激

励对象 1 人因违反“公司红线”原因，上述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共 10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回购并注销。

因此，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11 名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4.0374 万股。

五、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和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发表的相关意见）。

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三次解除限售期的解锁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9 人，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29.2083 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的 0.02%。

六、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的《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相关议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前述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6 日